



极光 著

山林有鸟飞过

极光散文随笔集

中国工人出版社

愿世纪的涛声渡你奔腾入海

(代序)

方伟华

散文是心灵的乐谱，社会的画稿，也是人格的展示，灵魂的歌吟。极光的散文带给我这样的感悟，他的笔透过物欲横流的尘世之河，深入人性，发掘至纯的美质，让人振奋，更让人感受一种蓬勃的活力，郁郁的生机。风格即人格。他身居俗世谦恭沉稳，却又天赋异质率性纵情，他一身侠气逢缘江湖，却又诗心大发痴情文海……躁动不安却又淋漓尽致，极光是痛苦的，又是辉煌的。或者说，极光恰如一条大河，倾洒的是汗水，收获的是涛声。

尽管他的散文中不时流露对小溪明快的回忆，对童年天真的记述。可他从农人到大学生，从一介书生到一镇之长，从挥舞教鞭到紧握手枪……极光很早就开始了大河般人生的航程，

青春如瀑，他的灵思与流诗为涛，八百里洞庭，五千年文化，他与夕阳合影，与农人交谈，美丽的妻子遥居城市如同天堂的使者，引领他瀑流上前，他的第一本诗集《我城里的妻子》便是记述这时期的种种心路历程。洪峰之后，江声浩荡，极光的散文就在这歌声中一浪一浪打过来，短短一年时间，就有三十多篇文章见诸报端，这些篇章大都收录在这本集子里。

他的文章是生活与思想之河碰撞的浪，总给人一些思索。正如他在散文《永远的雁》中所说的：你到一座城市，就像河水经过这座城池，给城池带来一些，给城池携走一些。如诗的语言泛出些许忧伤。身为警官的极光，他的警笛代替了牧歌，这在《西藏牧羊女》中似乎更明显：世界经不起我的审视，当我以书掩面之际，苟且者总是从梦幻的悲剧中得到什么，譬如头骨。当我真正地站在岩边，回首西天的时候，一节曾经倦怠的情绪使我咽噎。

是什么使得极光如此苍凉悲戚，是什么使得一个天纵奇才的浪子如此艰难而无奈。人们似乎不再赖以激情来思考未来。于是，许多古典浪漫情怀遭遇不测，许多才情与思想在饭碗里厢房里消散殆尽。极光不愿这样，一条河流不愿这样。

极光他没有向庸碌的生活低头，他保持了远游的心境，保持一条河流的搏动。小舟从此逝，不是流逝，是驶向另一种精神的通衢，这本集子便是他努力的明证。捧读极光的散文，仿佛迎风立于岸边，自有涛声充盈于耳，真是一种莫大的欣慰。

目 录

愿世纪的涛声渡你奔腾入海

(代序) 方伟华(1)

第一辑

永远的雁	(2)
雪醉君山岛	(4)
西藏牧羊女	(7)
感谢生活	(11)
我交上了桃花运	(13)
回乡	(17)
龙舟	(19)
小镇	(22)
“与你涉足过河”——致顽童	(25)
萧萧那片白杨林	(28)
山林，有鸟飞过	(32)
爽风	(37)
时光如雪	(39)
码头	(41)
雪城	(44)
第一次进城	(46)
上洞	(53)

斧与笔	(58)
去西藏	(61)

第二辑

千年屋	(68)
祝父亲开张大吉	(71)
我微笑的岳父	(73)
吾家内妹路露	(76)
名趣	(79)
椒子珠	(81)
菜畦拾遗	(84)
走过邹爹的墓地	(87)
县长三题	(90)
凤儿	(94)
川人王步勤	(98)
走火	(101)
“楼下的”——邻里左右之间——	(106)
黄瓜阿狗	(108)
雄	(111)
风铃, 请轻轻地摇	(115)
洒脱	(120)
为了粮食	(122)
五洞桥	(126)
故乡的水利	(131)

第三辑

中坪段纪事 (137)

读极光散文随笔集 也算 (167)

也算后记 (171)

第一
辑

永远的雁

你到一座城市，就像河水经过一座城池，给城池带来一些，给城池携走一些。

那是个天高气爽的日子，我们在雁城只做了三五个小时的停留。这座城市很美，不然，雁儿怎会走到这儿就不走了呢。我们的警车在一家仿古的酒楼旁歇下来，礼仪小姐很礼貌地将我们迎了进去。洁净的套裙，一头秀发，一张笑脸，胸前佩带着工作证，这是酒楼的服务小姐。我们被其中的一位引领到一角的台子上，小姐指着胸前的工作证说，她叫雁，可以直呼其名，有什么请我们吩咐。这感觉很好，亲切，随和。我们同来办案的几位都不称我为老板，而是称“头”，我对雁姑娘说，你就叫我“头”吧。“那么，头，您们要点什么？”我说得征求在座的几位的意见。大家都推三搡四的。我要雁安

排，反正我们共六人。雁说好的，只是提醒我，不要太浪费，吃好就行，这样好么，我说行。雁走后，我们便议论一番，做生意的今天，这话难得。

吃得实在也很满意，有一杯酒，情不自禁地举到雁的跟前，她说她很抱歉，这时是不行的，如果可能的话，有机会再敬我们各位几杯。话也说得恰当在理。

我们洗尽了桌上菜，干了杯中酒，便别了这古意朦胧、真情绵绵的酒楼，匆匆上路。雁城，远远地消逝在云与山之中。而一辆桑塔纳的士，急急地超了我们的车，在我们前面刹住。车上下来了一个姑娘，向我们挥动一顶大盖帽，我倒吸了一口气，叫了一声帽子，我的头。雁一拐一拐地走过来。“头，你的脑袋，还有你的老板包。”我接过帽与沉甸甸的老板包，包里有我的六四枪。我说，“怎么谢你呢，雁。”叫雁的姑娘通红着脸，挥了挥手，一拐一拐地走向的士。我忙过去抓住车门。司机探出头来说，“这姑娘追你们，被单车撞伤了，我见她不行了，准备送她上医院，她却指挥我追你们的警车。”我很抱歉地对雁说，能不能留个联系地址，雁说，你知道雁城有个叫雁的姑娘就行了，而且那姑娘很珍惜自己的“头”。

多可爱的一只雁，我抬头，真的有雁阵排头而去，而那一只，永远地在我们心中飞翔着，而每一声呼唤，都温暖着这个金秋。

雪醉君山岛

这白皑皑的一盏，让我闻五千年的一种温馨。吕洞宾醉后归来为家。家呵，江南孩子温暖的家。我就在腊月寅时的一刻上路了，打坐在冰洁如玉的君山岛，相拥着一团酽酽的回忆。

那年月，我真想走出父亲的墨线与钎锤。那一年，君山重整，上面拨了款子，下边派了能工巧匠。木材，是东山大洞陆路而来的；条石，是祁阳船载而入的。接过父亲手中的钎锤，心太沉太重了，沉重得让我目眩。十七岁，我还是个毛小子呀，幻想与渴求，只能在少有的几本书中得到，但我总以为弄金星钢笔比玩斧凿更为得心应手。

冬日的君山，自有它一番银装素裹，湖风瑟瑟，雪浪涛涛。记忆中的那段恋情，如今还在那栋红砖瓦屋的二层楼上。一位披着红色围

巾的少女，总是在我的钎锤醒来之时，飘洒她的歌唱，飘洒她那些迷离的京腔。第一次感受如此美妙的歌谣（后来才知道是流行歌曲通俗唱法），诧异的钎凿削去了狮头半截鼻梁。父亲严厉的目光也没有赶走我瑰丽的遐想，那歌唱如盛开的鲜花，氛围着我的天日，那京腔也成为一种辐辙，辗转我壮丽的青春。一种渴求，在霭霭地滋生，而我的勇敢总也寻不着通达的旋梯。

一朵十八岁的红头巾，结在雪拥阑珊的君山岛，在龙头，在荷塘边，在飞雪的细花阳伞里，我们共饮，白皑皑的这一盏，五千年的那种温醇呵……

当我用钎锤歌唱时，我发觉背后有吱叭吱叭的脚步声荷雪而来，头便一沉，她站在棚外，一副绒装，呵一口乳白的仙气。她说她是北方姑娘，初中毕业后便随父亲下放来君山农场了，后来，她又转到君山岛。她说，她有一半长在江南。看起来，她也真有着北国的丰韵，南国的风情了……那时，我并不认真姑娘的微笑与红晕。她说我是她弟弟的弟弟，谁能信她呢，就大我两岁。她很和善很要好。她老想帮我干点什么老帮不上，她一着急反而给我带来了不少麻烦。听说我没复读了，她叹了口气，说了声真可惜，还说我这双手本不该属于斧柄的。这话分明是说给父亲听的。她弄来一些书，父亲并没有因误工而让我难堪，只是提醒我，别让人家城里人弄坏了手，还有，别打错了算盘，人家是天上月，你是井底蛙……

如今，相拥这雪景，温馨的茶园，婆娑的斑竹，柔柔的湖浪，都在雪中了。少女飘渺的歌唱也遥远在峰峦。

迎着六出飞花，我们愉快地挽着一节想象，作一次林花

乍开的前行。美丽的时光如菊，两朵最瑰丽的梨花，温馨在时间的藤蔓上。瑟瑟之风中我们舞蹈呵，飞花的那种轻狂，飞花的那种勇敢。依附着青春，贴切着骚动。望着你的天空，我知道将有一个季节，提着铜炉而来，我们会看星河晶莹，人间丰庆。那时，我柔情如雪，柔情如雪呵……

后来，听说她加入了灭螺的小分队，再后来，便有一个不确切的消息，她参加了高考，当京城飞来一张外国语学院的入学通知书时，她因血吸虫病而倒下了，像一只洁白的湖雁，永远睡在洞庭之山。

每每到君山，我从未断裂过这样的怀想，我用心为她歌唱。

用一双湖风猎猎之手，放一束苇脉，让你淌苇飘来。然后，举目而盼，深入这无边的幽寂。我们敲飞来之钟，我们采摘荇菜，我们祢望沙鸥。握别所有的帆，深入幽寂的芦荡，作一个窝棚。就不知春华秋月，就迷醉如黄莺。我们不飞，在幽幽地歌唱，歌唱采采之梦。

采采之梦呵，滑落在二妃墓前。那些爱情滴落在斑竹之上，风流千年！

西藏牧羊女

经不住某种情绪的诱惑，在冬日的春阳里，我坐在诗歌与时代之上，注目我身边的世界。我将点燃的那些灵感，燃烧在高原的黎明中，我洒扫，我吟唱，我迎风而立，我渴望获得真正的羽化。

世界已经不起我的审视，当我以书掩脸之际，苟生者总想从梦幻般的悲剧中得到什么，譬如头骨。当我真正站在岩边，回首西天的时候，一节曾经倦怠的情绪使我咽噎。

当食肉鹰锋利的爪牙撕下我陈腐的心脏，搁置在高原之上时，血便浸染了一片殷殷的草地。十六岁的牧羊女，怎样穿越这片阴寂，在藏包里，在那个酥油味和青稞酒芳香充溢的藏包里，将一只黑黝的手搁在我手上。有几回，区长的眼神在嘲笑藏包一角的阴谋，而我，这双

白晰的手，能浸染高原的风么……当一种晕眩在牧羊女脸上浮起，我又深深地内疚我滑落的温暖，那双小手呵，在暗黑中如此大胆，而那对黑眸也如此骚动。她低头，几颗晶莹的泪珠湿漉了我的心坎，我低下头来。

夕阳西沉，阴风乍起。山风隆响于峡谷峭壁，极目眺望，层层叠叠的群山就如凝固的大海波涛朝西天排排涌起。山的顶端是终年静寂于皑皑白雪覆盖下的银色山峰，峰下是茵茵的草地与土坎交叠着……我望见牧羊姑娘将羊鞭甩得脆响。藏歌飞来，如此苍凉幽寂，风儿云儿心儿也沉寂如斯。我羔羊般迷望着一弯高原的寒月。

夜色中，我们握别，我的藏话不足以表白我此刻的心境。她抓着我的手，贴在她自己的脸上，心上，又放在唇上，热烈地吻了一吻，然后，撒手逃离了。

晚风中，我将脸放进自己的双手中，呼吸着一种更新的气息。

高原的夜如此粗犷，有一首歌如此轻柔地在头顶上盘旋

昨夜我与一颗星子
相约在西天的河边
风摆动着灰色的头发
穿行在绵羊与灰狼之间
谁在其间
与我曾经相恋
.....

远远传来羊群的骚动。卓玛骑着她的乌龙驹，大群大群的狼狗，如风暴般涌来。我不寒而栗，心之城垛，流矢着胆怯的箭簇。牧羊女哼着她如奶子般柔情的歌子，将鞭儿甩得

脆响。

牧羊女一直把我们送到河口，她双手合十，为我们祝福。然后，调转乌龙驹，朝无人区驰去。如一抹夕阳融入草丛中。我久久伫立原地，想象那弯腰祝福的独特的温柔与典雅，想象她甩鞭的亢奋与神圣……

我再次跨进卓玛家的“泥房子”时，让她父亲的青稞酒灌醉了。她扶我躺下，从炉灶的铁壶中倒了一碗浓浓的奶茶，递到我的跟前。然后，她替我擦身子。她脖子上挂满了玉珠，胸前还有一枚银制的小佛龛。一串晶莹的泪珠，从她那清澈纯真的眸子里溢出，躺在那光洁如红玛瑙般的脸孔上……我记得我在她的臂弯里睡着了，我还记得我似乎跟她讲过洞庭湖的故事，讲过龙舟赛与全鱼席，讲过我是只小猫，猫爱吃鱼，吃鱼的人可聪明啦，只是我太傻。

那是个初秋之夜。卓玛睁着星子般的眼，望着我这水泽而来的“小猫咪”。帐篷顶端长方形的天窗上布满了晶莹硕大的星斗，天空动情地飘泊着一朵云，月儿或明或暗。她不时地点头，眸子里充盈着热切与期待。

“卓玛，过几天我就要走了。”

“您不能呆在这儿么，您不喜欢我么？”

“你听我说，卓玛。”

“我听不明白的，……。”

然而，卓玛要了我的手，贴在她的嘴角上，我感觉她的泪水已将我的双手湿透。

我感觉她的手有些凉。突然，她抽出右手，从身上取出小藏刀，在手上划了个口子，鲜血直涌。她扯下一块藏袍，在布上划了几样圈圈然后将布条递给我。

我握着这双温润而颤抖的手，为她扎好伤口。拥住她，我感到恐慌，浑身发抖。当她抬头望我时，我将她抱了起来。

我久久地望着她。那张脸在月光下如此生动如此圣洁，微微张开的嘴唇，呈现出浅淡的红色，这是一朵生气盎然、尘世难见的冰山雪莲。一只夜鹰呼啸着射向远方的天际，小河，静静地在坎那边流淌……

又见夕阳。我看不见牧羊姑娘的“泥房子”前围着一圈人。我挤上去，一只金属的转筒在我的头顶转了转，并伴随有很静很静的诵经声。牛粪炉灶冒出的青烟缠绵着棕黑色的藏包。姑娘躺在地上，面目全非，我跪着，捧着这一颗星子——

相约在西天的河边
风摆动着灰色的头发
穿行在绵羊与灰狼之间
谁在其中
与我曾经相恋
谁在其中
.....

我轻轻地呼唤着：卓玛，卓玛。她再也没有睁开眼睛。两包被称为圣物的藏鱼，还驮在乌龙驹上，静静的卓玛，靠着这片土地，这些圣物，这片星空。这圣物呵，这凄清的高原之夜呵，这一轮寒月呵。

真正的天葬，展示着一种苍凉与神圣。高耸的天葬台，群鹰嘴喙，披裟仗袈的法师，向天空中抛撒我碎裂的心思，连一注小小的细节，在群鹰啸哨之中，也不与尘世粘连。我望穿一种梦幻，血淋淋的精灵，飞升永远的苍穹。呵，我的卓玛——牧羊姑娘，在这寂寂的冬日，我为你祈祷。

感谢生活

我初学开车，开的是北京 212 型吉普，是一台什么都响只有喇叭不响的破车。有一次我驾着它走在“荣岳西线”上，车速逐渐快起来，我踩了一下刹车，不灵，一脚到底，半点反应都没有，我急忙抢挡，也没效果。那破车越飞越快，我越来越慌，不得已，只好狠心地将方向盘往山边一打……

我醒来时已是第二天了，秃顶上横七竖八地绕着纱布，手也吊着绷带。妻子坐在我身边，泪痕未干，见我醒来，她甩了甩披肩发，说昨天剃头时我说糊话的场景十分吓人。我说她应该推醒我，不然，也该放个录音机，让我再嚼嚼天国语言的滋味。妻子瞪了我一眼。

亲朋戚友、同乡同学同事都来看我，无不为我在天国的彼岸“浪子回头”而欢欣鼓舞。他